

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5 次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暨本校教師甄選辦法。

二、甄選教師名額：數學科代理教師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；

地球科學科兼任教師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；

三、公告時間地點及方式：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11 日公告登錄於本校網站及其他具公信力之網站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11 日止。

五、報名基本資格條件：

1. 大學或研究所相關系所畢業。

2. 符合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資格者。

3. 認同天主教價值觀與耶穌會教育理念及教育特徵者，並能與學校同步發展，願意用心投入教學工作者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以親自報名或通訊報名方式辦理

地址：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一路一號 人事室收

電話：02-2281-7565 轉 8601

(二)報名時請附：

1. 報名表（如附件）。

2. 學經歷證件、身分證影本。

3. 該類科合格教師證書影本（無則免附）。

七、甄選方式：

1. 初審：由人事單位採資料審查方式，合格者通知參加初試，不合格者不予通知。

2. 初試：筆試，依分數高低擇優錄取正、備取名額之 3 倍人數參加複試。

3. 複試：

(1)試教：依抽中之題目，進行 15 分鐘之教學。（佔 50%）

(2)口試：含教育理念、班級經營、教學知能、表達能力、儀容舉止及行政管理等。（佔 50%）

八、錄取標準：依複試成績高低比序擇優錄取。

九、甄試日期：112 年 8 月 15 日。（依科別不同，符合初審資格者個別通知甄試時間）

十、甄試地點：本校依納爵樓。

十一、甄試科目及範圍：各科高中部全部範圍。

十二、榜示日期及方式：112 年 8 月 31 日前錄取名單公佈於本校最新消息。

十三、經甄選錄取公告榜示之正取人員，應於規定時間內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並辦理應聘手續，逾期不報到或不願應聘者，以自動放棄論，註銷其錄取資格，遺缺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四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經本校教評會議決修正之，並公告本校最新消息網站。